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2-058

转债代码：113620

转债简称：傲农转债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有合伙人

160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131 人，其中 50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经审计的 2020 年度收入总额为 187,578.73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63,126.32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73,610.92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274 家上市公司 2020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31,843.39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9 亿元；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1 次；1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1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项目签字会计师：胡素萍，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拥有多年证券服务业务工作经验，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业务。

项目签字会计师：周奕青，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傲农生物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黄珍妮，201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复核过九牧王、柯利达、福建金森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上述人员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度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2021 年度审计费用为 33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23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95 万元），较上一期审计费用增加 0 万元，增幅 0%。

2022 年度审计费用相关定价原则未发生变化。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公允定价原则及实际审计业务情况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2022 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

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并对 2021 年的审计工作进行了评估，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相关要求；在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有关审计的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经核查，公司拟聘任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我们同意公司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拥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工作需求。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